

#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发生变动的关注公告<sup>1</sup>

东方金诚公告【2023】0286号

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方金诚”）受托对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扬州城控”或“公司”）及其发行的“19 扬城建 MTN001”、“19 扬城建 MTN002”、“19 扬城建 MTN003”、“20 扬州 01”、“20 扬州 02”、“22 扬城建 MTN001”、“22 扬城建 MTN002”、“22 扬州 01”、“22 扬城建 CP001”和“23 扬州 G1”进行了信用评级。2023 年 5 月 23 日，东方金诚对公司及上述债项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（详见图表 1），维持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，评级展望为稳定，维持上述债项的信用等级为 AAA 或 A-1，评级结果自评级报告日起至到期兑付日有效。

图表 1 截至公告出具日东方金诚评级的扬州城控存续债项情况（单位：亿元、年）

债项简称	债项信用等级	发行规模	起息日	到期日
19 扬城建 MTN001	AAA	6.00	2019/03/28	2024/03/28
19 扬城建 MTN002	AAA	8.00	2019/03/22	2024/03/22
19 扬城建 MTN003	AAA	6.00	2019/10/31	2024/10/31
20 扬州 01	AAA	10.00	2020/04/17	2025/04/17
20 扬州 02	AAA	10.00	2020/11/26	2023/11/26
22 扬城建 MTN001	AAA	12.00	2022/01/12	2025/01/12
22 扬城建 MTN002	AAA	8.00	2022/06/30	2027/06/30
22 扬州 01	AAA	5.00	2022/10/24	2025/10/24
22 扬城建 CP001	A-1	10.00	2022/11/24	2023/11/24
23 扬州 G1	AAA	9.00	2023/04/11	2026/04/11

资料来源：公开资料，东方金诚整理

东方金诚关注到，2023 年 10 月 12 日，公司发布了《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告”）。公告中披露，依据 2023 年 4 月 3 日扬州市监察委员会处分决定书，已开除戚磊所有职务，关于公司董事、副董事长职务也一并免除。2023 年 5 月，叶善祥同志退休，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、法定代表人由叶善祥变更为张思忠。2023 年 10 月 11 日，根据扬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《关于范小平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》（扬国资〔2023〕110 号），范小平同志不再担任公司外部董事职务。截至公告出具日，公司尚未完成对范小平任免事项的工商变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办理相关变更程序。本次人员变动后，公司董事会成员情况如下：

## <sup>1</sup> 特别声明：

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。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，委托方、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，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。

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，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。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/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，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。

图表 2 截至公告出具日公司董事会成员情况

姓名	性别	现任职务	任期
张思忠	男	董事长	2023.04-2026.04
潘涵	女	副董事长、总经理	2022.05-2025.05
徐飞	男	职工董事	2021.12-2024.04
徐文忠	男	外部董事	2021.12-2024.12
吴坚平	男	外部董事	2021.12-2024.12
陈军	男	外部董事	2021.12-2024.12
康爱红	女	外部董事	2022.10-2024.12

资料来源：公开资料，东方金诚整理

本次人员变动决策程序为正常人事变动。本次人员变动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对公司的日常管理、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实质性影响，对公司董事会决议有效性无影响。

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后续进展情况，关注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变化，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、评级展望以及对相关债项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

2023 年 10 月 24 日